双河乡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3月30日在双河乡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十次会议上

双河乡财政办

各位代表：

受双河乡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双河乡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各位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乡财政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在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乡人大的监督以及上级财税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我们始终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贯彻落实“五大”发展理念，深入推进财税管理改革，牢固树立依法理财理念。我们紧紧围绕乡党委重大决策部署，着力抓好强“三保”、促发展、保重点、防风险各项工作，经过全乡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圆满地完成了乡级预算和各项财政工作任务。

（一）收入完成情况

双河乡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64.67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中：上年结转93.83万元，本年预算内财力拨款2870.84万元。辖区内财政税收收入完成40万元。非税收入8.3万元，其中：城市建设配套费0.5万元，垃圾处置费7.8万元。

（二）支出完成情况

2020年全乡本级一般预算内支出为2840.78万元，尚有123.89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未实现支出，全年支出进度达95.82%。主要支出有以下内容:

**1.工资福利支出760.58 万元**

基本工资162.29万元；津贴补贴176.53万元；奖金38.75万元；绩效工资167.3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5.6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9.8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补助缴费及医疗费39.9万元；住房公积金46.6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1.18万元；医疗费支出12.1万元；伙食补助支出27.2万元。

**2.商品及服务性支出120.02万元：**

（1）公务费73.33万元

办公费27.38万元；电费9.8万元；邮电费3.18万元；印刷费4.1万元；差旅费20.89万元；会议费1.4万元；培训费0.2万元；工会经费2.96万元；福利费3.42万元。

（2）业务费46.26万元

公务接待费22.0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8.04万元；维修费0.46万元；劳务费5.11万元等其它支出。

（3）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43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70.57万元**

生活补助61.83万元；医疗费补助8.72万元；其他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02万元。

**4.项目支出1889.62万元。**

（三）收支平衡情况

1.一般预算当年收入小于支出，财政欠拨123.89万元。

2.项目支出情况，目前扶贫项目、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正在有序推进，截至12月31日已经完成95.82%的支出进度。

二、2020年财政主要工作的回顾

（一）年初预算编制。年初按照县级财政要求，严格按照政策法规本着“量入为出，增收节支，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本年预算，围绕“三保”支出保障，确保政府人员经费、村集体开支、城乡建设配套费预算准确。

（二）规范管理增效益。会计工作具有核算和监督作用，在日常工作中。通过会计工作详细核算我乡一般预算资金的使用结余，项目资金的使用支付及资料完善情况。及时将本年财务财政情况向党委政府反映，给党委政府决策提供财务数据依据。平时规范政府财务管理，做到公开、公平、民主、科学化的管理。

（三）及时兑付助脱贫。脱贫攻坚期间，协助各相关科室，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主要目标，及时兑付住房直补、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临时医疗救助等保障民生的支出。全面协助脱贫攻坚工作。

（四）年底决算工作。根据县级财政要求，严格按照相关文件及政策，进行2020年财务决算工作。对本乡全年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决算，了解预算内资金支付进度，年底的决算工作是对本乡全年财务工作的一个肯定，同时也可以使我们发现在本年工作中存在的不足之处，指出了接下来需要加强的工作方向。

各位代表，2020年在乡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乡人大的监督下，乡财政紧紧围绕全乡经济社会发展重大决策部署，在促进乡域经济发展中壮大财力，在优化支出结构中改善民生，在积极稳妥运作中保障重点建设和脱贫攻坚建设，圆满完成了各项财政工作目标任务。

三、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

根据2021年的经济形势分析，按照市县财政预算编制的相关精神， 2021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保证“三保”前提下，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建立完善公共财政体制，推进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不断提高财政资金运行的质量和效益，促进乡域经济和社会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拟作如下安排：

1. 一般预算草案。2021年，一般预算收入拟安排为816.18万元，由于目前上级还没有下达预算控制指标，故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13％（2021年人员调整等原因）。2021年，按照确保人员经费、社会保障支出、法定支出的顺序，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816.18万元，主要预算项目为：

一般公共服务运行经费477.29万元， 文化体育与传媒运行经费11.4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运行经费81.02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费用31.25万元，农林水事务运行经费120.43万元，职工住房保障经费36.27万元，“三公“经费28万元，人大一般运行经费30.52万元。

（二）项目预算。根据县委县政府综合发展考虑，市县有关部门将陆续下达2021年基础设施建设等相关项目资金文件，因此项目资金不在年初一般预算之列。

 四、2021年的财政工作重点

各位代表，2021年是奋进“十四五”、逐梦新征程的开局之年。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2020年中央经济工作会、全国财政工作会精神，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落实好政府过“紧日子”系列要求，在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要求下结合本乡实际推动辖区内经济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确保本乡财政经济平稳有序运行。

一是全力做好财政收入组织工作，确保财政收入任务的圆满完成。坚持依法治税，大力整顿和规范税收秩序，严格执行税收减免政策；加强重点税源的监管，改进收入征管方式；加大零散税源调查，做到应收尽收，全额征收；严格执行财税收入努力提高财政收入入库均衡性；加强财、税、库及相关部门配合协作，注重信息互通互享，确保税收任务的完成。二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进一步完善经费报销制度，加强支付管理。财政资金支出做到一收一付、专款专用制，严格执行“一支笔”审批制度。一切财政专项拨款和经费开支，未经分管领导及主管领导同意或签字的，不予办理支付手续。严肃财经纪律，坚持财务公开，重大财务开支由党委集体研究决定。三是抓好财政支出。在保证项目安全稳定的实施前提下，精准资金支付，加快专项资金的分配和使用进度，确保专项资金支出加快执行，全面协助配合乡村振兴工作。四是不断创新管理机制，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全面深化财政制度改革，按照科学化、精细化要求，加大部门预算。加强对项目的预、决算管理。加强政府性债务管控工作，最大限度地规避财政风险。五是完善基层财政管理体制。坚持“村财民理乡代管”的原则，加强村级财务指导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村级财务管理，全面提升村级财务管理水平。强化监督检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各位代表，做好2021年财政工作，意义尤为重大。我们将在乡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主动接受乡人大及社会各界的监督，振奋精神，开拓进取，不断创新，以饱满的热情和务实的工作作风，扎实开展各项财政工作，按时并高效地完成县上下达的财政工作任务。